格式十四　自轉領縣庫支票登記簿

宜　蘭　縣　政　府　財　政　處
自　轉　領　縣　庫　支　票　登　記　簿

總頁

支用機關名稱：　　中 華 民 國　　年度　　分頁

簽發支票			付款憑單	支票號碼	金　額	領取支票	受　款　人	領　用　章	付訖日期
年	月	日	收件編號			憑證號碼	（請候領人填寫）	（應與受款人一致）	